2023年度
南阳市社会福利院单位决算

二〇二四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南阳市社会福利院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南阳市社会福利院概况

一、单位职责

南阳市社会福利院的主要职责是：负责市中心城区“三无”孤寡老人、残疾人和全市范围内孤弃儿童的收养安置、医疗康复及教育等工作，负责收留、抚养由民政部门担任监护人的未满18周岁儿童，依法保障其合法权益;负责接收安置市救助服务中心滞留超过3个月无法查明家属或其他监护人的救助对象:负责收养对象(院民)的生活管理护理、医疗救治康复、特殊教育、思想教育等工作;完成市民政局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机构设置

南阳市社会福利院内设1个机构：南阳市社会福利院。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我单位决算包括：本级决算。

2023年度，纳入本单位2023年度单位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1个。具体是：南阳市社会福利院。

第二部分 2023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南阳市社会福利院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572.1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500.64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11.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894.3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648.8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7.2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511.64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083.82	**本年支出合计**	58	3,092.0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8.18	年末结转与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3,092.01	**总计**	62	3,092.0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南阳市社会福利院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083.82	3,072.82	0.00	0.00	0.00	0.00	11.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86.14	1,886.1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6.51	86.5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2.32	32.3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0.37	50.3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82	3.8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7	就业补助	8.47	8.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4.28	4.2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4.19	4.1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9.56	9.5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9.56	9.5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	社会福利	1,343.62	1,343.6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1,254.96	1,254.9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06	养老服务	88.66	88.6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374.26	374.2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374.26	374.2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3.72	63.7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3.72	63.7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48.84	648.8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621.00	621.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621.00	621.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84	27.8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4.72	24.72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12	3.1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20	37.2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7.20	37.2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20	37.2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511.64	500.64	0.00	0.00	0.00	0.00	11.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500.64	500.64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500.64	500.64	0.00	0.00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11.00	0.00	0.00	0.00	0.00	0.00	11.00
2299999	其他支出	11.00	0.00	0.00	0.00	0.00	0.00	11.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南阳市社会福利院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092.01	811.96	2,280.05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94.32	746.92	1,147.41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6.52	86.52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2.33	32.33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0.37	50.37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82	3.82	0.00	0.00	0.00	0.00
20807	就业补助	8.47	0.00	8.47	0.00	0.00	0.00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4.28	0.00	4.28	0.00	0.00	0.0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4.19	0.00	4.19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9.56	9.56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9.56	9.56	0.00	0.00	0.00	0.00
20810	社会福利	1,344.05	579.38	764.68	0.00	0.00	0.00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1,255.40	579.38	676.02	0.00	0.00	0.00
2081006	养老服务	88.66	0.00	88.66	0.00	0.00	0.0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374.26	0.00	374.26	0.00	0.00	0.00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374.26	0.00	374.26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46	71.46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46	71.46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48.84	27.84	621.00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621.00	0.00	621.00	0.00	0.00	0.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621.00	0.00	621.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84	27.84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4.72	24.72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12	3.12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20	37.2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7.20	37.2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20	37.2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511.64	0.00	511.64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500.64	0.00	500.64	0.00	0.00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500.64	0.00	500.64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11.00	0.00	11.00	0.00	0.00	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11.00	0.00	11.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南阳市社会福利院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572.1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500.64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894.32	1,894.32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648.84	648.84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7.20	37.2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500.64	0.00	500.6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072.82	**本年支出合计**	59	3,081.00	2,580.36	500.64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8.1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8.18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3,081.00	**总计**	64	3,081.00	2,580.36	500.64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南阳市社会福利院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580.36	811.96	1,768.4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94.32	746.92	1,147.4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6.52	86.52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2.33	32.33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0.37	50.37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82	3.82	0.00
20807	就业补助	8.47	0.00	8.47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4.28	0.00	4.28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4.19	0.00	4.19
20808	抚恤	9.56	9.56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9.56	9.56	0.00
20810	社会福利	1,344.05	579.38	764.68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1,255.40	579.38	676.02
2081006	养老服务	88.66	0.00	88.66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374.26	0.00	374.26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374.26	0.00	374.2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46	71.46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46	71.46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48.84	27.84	621.00
21004	公共卫生	621.00	0.00	621.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621.00	0.00	621.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84	27.84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4.72	24.72	0.00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12	3.12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20	37.2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7.20	37.2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20	37.2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单位：南阳市社会福利院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28.1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7.2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32.79	30201	办公费	6.88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55.97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38.02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35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89.07	30205	水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2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8.46	30206	电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6.90	30207	邮电费	0.13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4.42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92	30211	差旅费	5.58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78.6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06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6.24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32.32	30217	公务接待费	0.65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9.56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4.35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8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6.19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4.98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9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84			
	人员经费合计	774.40					公用经费合计	37.5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单位：南阳市社会福利院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500.64	500.64	0.00	500.64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500.64	500.64	0.00	500.64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00	500.64	500.64	0.00	500.64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500.64	500.64	0.00	500.64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单位：南阳市社会福利院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我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单位：南阳市社会福利院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2.65	0.00	12.00	0.00	12.00	0.65	11.70	0.00	11.05	0.00	11.05	0.6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3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均为3,092.01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160.41万元，增长5.47%，主要原因是：一是因老年院区建成时间较久，房屋等方面存在安全隐患，特申请相关资金对其进行基础设施维修改造等工作；二是结清上年度因财务手续不完善等原因未及时支出的收养对象住院康复等费用。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合计3,083.82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072.82万元，占99.64%；其他收入11.00万元，占0.36%。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合计3,092.0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11.96万元，占26.26%；项目支出2,280.05万元，占73.7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3,081.00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233.35万元，增长8.19%，主要原因是：一是因老年院区建成时间较久，房屋等方面存在安全隐患，特申请相关资金对其进行基础设施维修改造等工作；二是结清上年度因财务手续不完善等原因未及时支出的收养对象住院康复等费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580.36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83.45%。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29.59万元，增长5.29%，主要原因是：结清上年度因财务手续不完善等原因未及时支出的收养对象住院康复等费用。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580.36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894.32万元，占73.41%；卫生健康（类）支出648.84万元，占25.15%；住房保障（类）支出37.20万元，占1.44%。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485.78万元，支出决算为2,580.3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73.67%。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38.50万元，支出决算为32.3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3.9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物业费和部分精神文明奖未及时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49.56万元，支出决算为50.3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6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上年度结转养老保险于2023年度支付。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82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该

项目属于追加预算，未列入年初预算。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社会保险补贴（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4.28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该项目属于一般性转移支付资金，未列入年初预算。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其他就业补助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4.19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该项目属于一般性转移支付资金，未列入年初预算。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9.56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该项目属于追加预算，未列入年初预算。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社会福利事业单位（项）。年初预算为1226.42万元，支出决算为1,255.4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3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上年度结转的人员经费于2023年度支付。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养老服务（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88.66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该项目资金为2022年结转资金非年初预算，因当时未达到支付条件于2023年支出。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74.26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该项目资金为一般性转移支付资金，非年初预算资金。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06.26万元，支出决算为71.4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7.2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相关人员经费未及时支出。

11.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621.00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该项目属于追加预算，未列入年初预算。

1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24.72万元，支出决算为24.7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

1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为3.12万元，支出决算为3.1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

1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37.20万元，支出决算为37.2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811.96万元，其中：人员经费774.40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

费37.5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500.64万元。主要用于孤儿医疗康复“明天计划”、孤儿助学补助，老年人和儿童养护区基础设施建设、消防改造和设施设备购置等项目，其中；老年人和儿童养护区建设、消防改造及设施设备购置等工程项目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数额较大，主要原因是这几项工程项目因还未进行验收和决算等原因未支付。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我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12.65万元，支出决算为11.70万元，完成预算的92.49%。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压减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11.05万元，完成预算的92.08%，占94.44%；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6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占5.56%。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 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预算为12.00万元，支出决算为11.05万元，完成预算的92.08%。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压减支出。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万元，购置车辆0台。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11.05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2023年期末，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4辆。

3.公务接待费 预算为0.65万元，支出决算为0.6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万元。2023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65万元，主要用于外地医疗康复机构人员接待等。2023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11个、来宾87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我单位不是行政机关，也不是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没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878.2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75.4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103.97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498.8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3年期末，我单位共有车辆4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4辆，其他用车主要是：院民生活、医疗救助保障车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我单位严格按照《中共河南省委省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豫发【2019】10号）、《南阳市市级预算项目政策事前绩效评估管理办法》、《南阳市市级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南阳市市级预算绩效运行监控管理办法》、《南阳市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等规定，依托预

算管理一体化信息平台，实现了所有预算项目纳入预算绩效管理全过程管理。

一是绩效目标管理：在编制预算时，对本部门新出台重大政策、项目共7个项目开展了事前绩效评估，涉及金额1373.45万元，评估结果作为申请预算的必备要件；同时按照“谁申请资金，谁编制目标”的原则，对本部门共有17个项目，涉及金额2784.76万元，按要求全部编制了绩效目标，同时按单位职能及年度工作计划，编制了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并按照信息公开要求，及时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和项目绩效目标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二是绩效监控：2023年8月份组织对本单位所有项目（政策）以及部门整体支出资金的“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及“预算执行进度”进行了“双监控”，涉及6个项目，7月份预算执行数277.35万元，执行率19.42%。

三是绩效自评：组织本单位对所有预算项目（政策）及部门整体资金开展了绩效自评，共自评17个项目，涉及金额2784.76万元。

四是单位评价：本单位选取0个项目，涉及金额0万元，作为本年度单位重点评价项目，对项目实施过程中的资金管理、组织管理、完成进度及综合效益情况进行了客观全面的评价，共发现问题0条，针对性提出建议0条。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2023年对本单位17个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其中：评价等级为“优”的项目17个，评价等级为“良”的项目0个，评价等级为“中”的项目0个，评价等级为“差”的项目0个。具体情况如下：

我单位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整体上看，17个项目立项过程规范,能够有效开展绩效目标管理活动。项目管理方面，各项目管理制度基本健全、职能分工明确，同时，各项目资金使用合规、资金支付审批手续完整，整体预算执行率较高。产出方面，各项目产出目标基本实现。各项目后期可持续影响良好，服务对象的满意度较高。

1.2023年政府购买人员经费自评得分为96分，预算执行率100%，绩效目标已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绩效目标设定科学性不够，对绩效目标理解与应用不深入。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强化预算管理意识，参加绩效目标管理的专业技能培训，提高相关知识水平。

2.慈善总会防汛救灾定向捐助自评得分为97分，预算执行率100%，绩效目标已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绩效目标设定科学性不够，对绩效目标理解与应用不深入。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强化预算管理意识，参加绩效目标管理的专业技能培训，提高相关知识水平。

3.儿童综合楼建设项目自评得分为97分，预算执行率100%，绩效目标已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绩效目标设定科学性不够，对绩效目标理解与应用不深入。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强化预算管理意识，参加绩效目标管理的专业技能培训，提高相关知识水平。

4.公车运行及维护经费自评得分为96分，预算执行率100%，绩效目标已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绩效目标设定科学性不够，对绩效目标理解与应用不深入。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强化预算管理意识，参加绩效目标管理的专业技能培训，提高相

关知识水平。

5.公务接待经费自评得分为94分，预算执行率100%，绩效目标已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绩效目标设定科学性不够，对绩效目标理解与应用不深入。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强化预算管理意识，参加绩效目标管理的专业技能培训，提高相关知识水平。

6.公益岗位社保补贴自评得分为96.88分，预算执行率98.83%，绩效目标已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绩效目标设定科学性不够，对绩效目标理解与应用不够深入。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强化预算管理意识，参加绩效目标管理的专业技能培训，提高相关知识水平。

7.劳务派遣经费自评得分为91.7分，预算执行率17%，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预算执行率较低，主要是因为该项目属于非税收入，资金来源为我单位收到的社会捐赠收入，市财政据此拨付的资金仅5.1万元，市级执行率100%。下一步改进措施：科学设定预算，加大宣传力度，提高南阳市社会福利院在社会的影响力，吸引更多爱心人士关心关爱收养对象。

8.老年人养护区工程项目监理等费用自评得分为95分，预算执行率100%，绩效目标已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绩效目标设定科学性不够，对绩效目标理解与应用不深入。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强化预算管理意识，参加绩效目标管理的专业技能培训，提高相关知识水平。

9.老年院民养护区建设、消防改造及设施设备维修改造等资金自评得分为94.78分，预算执行率47.77%，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按照采购合同要求已按期支付工程进度款，部分款项结

转至次年按进度拨付，年度内项目整体支付率较低。二是绩效目标设定科学性不够，对绩效目标理解与应用不够深入。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编制预算时，充分考虑各项因素，提高项目预算的科学性、预见性，预算执行时尽量压缩时间；二是进一步强化预算管理意识，参加绩效目标管理的专业技能培训，提高相关知识水平。

10.院民生活费及后勤保障经费自评得分为94分，预算执行率100%，绩效目标已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绩效目标设定科学性不够，对绩效目标理解与应用不深入。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强化预算管理意识，参加绩效目标管理的专业技能培训，提高相关知识水平。

11.院民生活费市级补助项目自评得分为97.76分，预算执行率77.6%；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年底相关项目未到达支付条件，造成年度内项目整体支付率较低。二是绩效目标设定科学性不够，对绩效目标理解与应用不够深入。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编制预算时，充分考虑各项因素，提高项目预算的科学性、预见性，预算执行时尽量压缩时间；二是进一步强化预算管理意识，参加绩效目标管理的专业技能培训，提高相关知识水平。

12.政府采购护理服务自评得分为94分，预算执行率99.97%，绩效目标已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绩效目标设定科学性不够，对绩效目标理解与应用不深入。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强化预算管理意识，参加绩效目标管理的专业技能培训，提高相关知识水平。

13.儿童福利机构优化提质创新转型高质量发展补助项目自评得分为96.98分，预算执行率69.84%；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相

关项目虽已完工，但结转资金需待市财政拨付后才能支付。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资金管理，提前做好预算安排尽快开展工作并积极与市财政沟通，避免年底出现不能及时支付的情况。

14.孤儿助学项目自评得分为97.37分，预算执行率73.72%，按照文件要求每月支付，绩效目标已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对绩效目标理解与应用不够深入，绩效目标设定科学性不够，细化程度有待于进一步提升。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强化预算管理意识，参加绩效目标管理的专业技能培训，提高相关知识水平。

15.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自评得分为98.46分，预算执行率84.63%；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项目预算执行进度较慢。二是绩效目标设定科学性不够，对绩效目标理解与应用不深入。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编制预算时，更加科学合理，预算执行时尽量压缩时间；二是进一步强化预算管理意识，参加绩效目标管理的专业技能培训，提高相关知识水平。

16.明天计划项目自评得分为96分，预算执行率100%，绩效目标已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绩效目标设定科学性不够，对绩效目标理解与应用不深入。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强化预算管理意识，参加绩效目标管理的专业技能培训，提高相关知识水平。

17.政府采购护理服务经费（2022年结转）自评得分为99.51分，预算执行率95.11%，绩效目标已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绩效目标设定科学性不够，对绩效目标理解与应用不深入。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强化预算管理意识，参加绩效目标管理的专业技能培训，提高相关知识水平。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我单位未选取2023年度项目开展重点项目绩效评价。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二、支出科目

（一）、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四）、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五）、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职业年金支出。

（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社会保险补贴（项）：反映财政对符合条件人员就业后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给予的补贴支出。

（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其他就业补助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按规定确定的其他用于促进就业的补助支出。

（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社会福利事业单位（项）：反映民政部门举办的社会福利事业单位的支出，以及对集体社会福利事业单位的补助费。

（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养老服务（项）：反映财政在养老服务方面的补助支出，包括支持居

家养老服务、社区养老服务和机构养老服务的支出，对养老服务机构的运营、建设补助支出等，不包括对社会福利事业单位的补助支出。

（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反映用于城市最低生活保障对象的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方面的支出。

（十七）、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反映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支出。

（十八）、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十九）、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结余类科目

（一）、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二）、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三）、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四）、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四、“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五、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 件

项目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政府购买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南阳市民政局503101			实施单位	南阳市社会福利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万元）	全年预算数（万元）（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X100%）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30	330	330	10	100%	10.0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330	330	330	—	100.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
	单位资金	0	0	0	—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科学分配	5	5	
	拨付合规性	合理合规拨付	5	5	
	使用规范性	按预算安排使用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按规定每年至少自评一次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该项目主要目标是作为工资保障政府购买人员日常生活开支等基本生活保障	及时保障了政府购买人员日常开支等基本生活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	≤330万元	330万元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发放人数	≤95人	95人	10	10	
		质量指标	人员资金发放足额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支出及时性	及时	较及时	10	7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服务水平	提高	有效提高	25	2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90%	5	4	
总分						100	96.0	

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慈善总会防汛救灾定向捐助（自有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南阳市民政局503101			实施单位	南阳市社会福利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X100%）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	11	11	10	100.00%	10.00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11	11	11	—	100.0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单位资金				—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科学分配	5	5	
	拨付合规性	合理合规拨付	5	5	
	使用规范性	按预算安排使用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按规定每年至少自评一次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收养对象的安全而进一步完善防汛救灾设施设备，保障和改善其生活环境的安全	已按照预算安排全部支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总成本	≤11万元	11万元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内容	1	1	10	1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支出及时性	及时	较及时	10	8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防汛设施设备改善情况	进一步改善	进一步改善	25	2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收养对象满意度	≥85%	90%	5	4	
总分						100	97.00	

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table>
<tr><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8">儿童综合楼建设项目</td></tr>
<tr><td>主管部门及代码</td><td colspan="4">南阳市民政局503101</td><td>实施单位</td><td colspan="3">南阳市社会福利院</td></tr>
<tr><td rowspan="5">项目资金
（万元）</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
（A）</td><td>全年执行数
（B）</td><td>分值</td><td>执行率
（B/Ax100%）</td><td colspan="2">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34.23</td><td>34.23</td><td>34.23</td><td>10</td><td>100.00%</td><td colspan="2">10.00</td></tr>
<tr><td>其中：政府预算资金</td><td>34.23</td><td>34.23</td><td>34.23</td><td>—</td><td>100.00%</td><td colspan="2">—</td></tr>
<tr><td>财政专户管理资金</td><td></td><td></td><td></td><td>—</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单位资金</td><td></td><td></td><td></td><td>—</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5">资金管理情况</td><td></td><td colspan="3">情况说明</td><td>分值
（20）</td><td>得分</td><td colspan="2">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td></tr>
<tr><td>安排科学性</td><td colspan="3">科学分配</td><td>5</td><td>5</td><td colspan="2"></td></tr>
<tr><td>拨付合规性</td><td colspan="3">合理合规拨付</td><td>5</td><td>5</td><td colspan="2"></td></tr>
<tr><td>使用规范性</td><td colspan="3">按预算安排使用规范</td><td>5</td><td>5</td><td colspan="2"></td></tr>
<tr><td>预算绩效管理情况</td><td colspan="3">按规定每年至少自评一次</td><td>5</td><td>5</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4">预期目标</td><td colspan="4">全年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4">提高孤弃儿童集中养育水平，进一步改善其基础条件。</td><td colspan="4">已按照预算安排全部支出</td></tr>
<tr><td rowspan="8">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td><td>实际完成值</td><td>分值</td><td>得分</td><td>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成本指标</td><td>经济成本指标</td><td>总成本</td><td>≤34.23万元</td><td>34.23万元</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rowspan="3">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项目内容</td><td>1</td><td>1</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是否按合同规定开展</td><td>是</td><td>是</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资金支出及时性</td><td>及时</td><td>较及时</td><td>10</td><td>8</td><td></td></tr>
<tr><td>效益指标</td><td>社会效益指标</td><td>收养儿童生活环境改善情况</td><td>进一步改善</td><td>进一步改善</td><td>25</td><td>25</td><td></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收养对象满意度</td><td>≥85%</td><td>90%</td><td>5</td><td>4</td><td></td></tr>
<tr><td colspan="8">总分</td><td>100</td><td>97.00</td><td></td></tr>
</table>

项目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公车运行及维护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南阳市民政局503101			实施单位	南阳市社会福利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万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X100%）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9	1.9	1.9	10	100%	10.0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1.9	1.9	1.9	—	100.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
	单位资金	0	0	0	—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科学分配	5	5	
	拨付合规性	合理合规拨付	5	5	
	使用规范性	按预算安排使用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按规定每年至少自评一次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公务车辆的良好车况，确保出行任务顺利完成，主要包括车辆燃油费、维修保养费、保险费等。	公车使用正常和及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	≤1.9万元	1.9万元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修维护车辆数量	=5辆	5辆	10	10	
		质量指标	车辆正常运转率	=100%	100%	10	9	
		时效指标	维护维修车辆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8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保障	有效保障	25	2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车辆使用人员满意度	＞80%	95%	5	4	
总分						100	96.0	

项目自评表

（2023年度）

<table>
<tr><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8">2023年公务接待经费</td></tr>
<tr><td>主管部门及代码</td><td colspan="3">南阳市民政局503101</td><td>实施单位</td><td colspan="4">南阳市社会福利院</td></tr>
<tr><td rowspan="5">项目资金
（万元）</td><td></td><td>年初预算数（万元）</td><td>全年预算数（A）</td><td>全年执行数（B）</td><td>分值</td><td colspan="2">执行率（B/Ax100%）</td><td>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0.65</td><td>0.65</td><td>0.65</td><td>10</td><td colspan="2">100.00%</td><td>10</td></tr>
<tr><td>其中：政府预算资金</td><td>0.65</td><td>0.65</td><td>0.65</td><td>—</td><td colspan="2">100.00%</td><td>—</td></tr>
<tr><td>财政专户管理资金</td><td>0</td><td>0</td><td>0</td><td>—</td><td colspan="2"></td><td>—</td></tr>
<tr><td>单位资金</td><td>0</td><td>0</td><td>0</td><td>—</td><td colspan="2"></td><td>—</td></tr>
<tr><td rowspan="5">资金管理情况</td><td></td><td colspan="3">情况说明</td><td>分值（20）</td><td>得分</td><td colspan="2">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td></tr>
<tr><td>安排科学性</td><td colspan="3">科学分配</td><td>5</td><td>5</td><td colspan="2"></td></tr>
<tr><td>拨付合规性</td><td colspan="3">合理合规拨付</td><td>5</td><td>5</td><td colspan="2"></td></tr>
<tr><td>使用规范性</td><td colspan="3">按预算安排使用规范</td><td>5</td><td>5</td><td colspan="2"></td></tr>
<tr><td>预算绩效管理情况</td><td colspan="3">按规定每年至少自评一次</td><td>5</td><td>5</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4">预期目标</td><td colspan="4">全年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4">严格落实《中共南阳市纪委关于印发<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正负面清单>的通知》文件要求,做好公务接待工作，确保2023年度公务接待工作正常开展。</td><td colspan="4">及时保障上级及往来单位的公务接待</td></tr>
<tr><td rowspan="8">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td><td>实际完成值</td><td>分值</td><td>得分</td><td>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成本指标</td><td>经济成本指标</td><td>每人每餐标准</td><td>≤100元</td><td>100元</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rowspan="3">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公务接待次数</td><td>≤12次</td><td>11次</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招待标准合格率</td><td>=100%</td><td>10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接待及时性</td><td>及时完成</td><td>及时完成</td><td>10</td><td>7</td><td></td></tr>
<tr><td>效益指标</td><td>社会效益指标</td><td>提高办事水平及效益</td><td>提高</td><td>有效提高</td><td>25</td><td>23</td><td></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接待客人满意度</td><td>≥90%</td><td>95%</td><td>5</td><td>4</td><td></td></tr>
<tr><td colspan="8">总分</td><td>100</td><td>94.0</td><td></td></tr>
</table>

项目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公益岗位社保补贴							
主管部门及代码	南阳市民政局503101				实施单位	南阳市社会福利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万元）	全年预算数（万元）（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X100%）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57	8.57		8.47	10	98.83%	9.88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8.57	8.57		8.47	—	98.83%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
	单位资金	0	0		0	—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科学分配				5	5	
	拨付合规性	合理合规拨付				5	5	
	使用规范性	按预算安排使用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按规定每年至少自评一次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公益岗位人员的社保				已按照预算安排及时缴纳该类型人员的社保，因人员偶有变动，结转资金将用于下年度使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	≤8.57万元	8.47万元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发放人数	≤9人	≤9人	10	10	
		质量指标	人员社保发放足额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支出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8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服务水平	提高	有效提高	25	2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90%	5	4	
总分						100	96.88	

项目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劳务派遣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南阳市民政局503101			实施单位	南阳市社会福利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X100%）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	30	5.1	10	17%	1.7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30	30	5.1	—	17%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
	单位资金	0	0	0	—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科学分配	5	5	
	拨付合规性	合理合规拨付	5	5	
	使用规范性	按预算安排使用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按规定每年至少自评一次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此项为我院零星捐款上缴的收入，用于2023年购买服务经费，以提高收养对象生活水平及身心健康。	提高了院民生活质量和生活水平，虽因经济低迷等原因接收的社会捐助较少，但已全部支出，无结余。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	≤30万元	5.1万元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项目数	≥1个	1个	10	10	
		质量指标	合同指标要求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支出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院民生活水平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25	2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收益对象满意度	＞90%	95%	5	5	
总分						100	91.7	

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table>
<tr><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8">老年人养护区工程项目监理等费用</td></tr>
<tr><td>主管部门及代码</td><td colspan="4">南阳市民政局503101</td><td>实施单位</td><td colspan="3">南阳市社会福利院</td></tr>
<tr><td rowspan="5">项目资金
（万元）</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
（A）</td><td>全年执行数
（B）</td><td>分值</td><td>执行率
（B/AX100%）</td><td>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8.05</td><td>8.05</td><td>8.05</td><td>10</td><td>100.00%</td><td>10.00</td></tr>
<tr><td>其中：政府预算资金</td><td>8.05</td><td>8.05</td><td>8.05</td><td>—</td><td>100.00%</td><td>—</td></tr>
<tr><td>财政专户管理资金</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单位资金</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5">资金管理情况</td><td></td><td colspan="3">情况说明</td><td>分值
（20）</td><td>得分</td><td>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td></tr>
<tr><td>安排科学性</td><td colspan="3">科学分配</td><td>5</td><td>5</td><td></td></tr>
<tr><td>拨付合规性</td><td colspan="3">合理合规拨付</td><td>5</td><td>5</td><td></td></tr>
<tr><td>使用规范性</td><td colspan="3">按预算安排使用规范</td><td>5</td><td>5</td><td></td></tr>
<tr><td>预算绩效管理情况</td><td colspan="3">按规定每年至少自评一次</td><td>5</td><td>5</td><td></td></tr>
<tr><td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4">预期目标</td><td colspan="4">全年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4">提高老年人集中养育水平，进一步改善其基础条件。</td><td colspan="4">已按照预算安排全部支出</td></tr>
<tr><td rowspan="8">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td><td>实际完成值</td><td>分值</td><td>得分</td><td>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成本指标</td><td>经济成本指标</td><td>总成本</td><td>≤8.05万元</td><td>8.05万元</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rowspan="3">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项目内容</td><td>1</td><td>1</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是否按合同规定开展</td><td>是</td><td>是</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资金支出及时性</td><td>及时</td><td>较及时</td><td>10</td><td>8</td><td></td></tr>
<tr><td>效益指标</td><td>社会效益指标</td><td>老年院民生活环境改善情况</td><td>进一步改善</td><td>进一步改善</td><td>25</td><td>23</td><td></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td><td>收养对象满意度</td><td>≥85%</td><td>90%</td><td>5</td><td>4</td><td></td></tr>
<tr><td colspan="8">总分</td><td>100</td><td>95.00</td><td></td></tr>
</table>

项目自评表

（2023年度）

<table>
<tr><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8">老年院民养护区建设、消防改造及设施设备维修改造等资金</td></tr>
<tr><td>主管部门及代码</td><td colspan="4">南阳市民政局503101</td><td>实施单位</td><td colspan="3">南阳市社会福利院</td></tr>
<tr><td rowspan="5">项目资金
（万元）</td><td></td><td>年初预算数（万元）</td><td>全年预算数（A）</td><td>全年执行数（B）</td><td>分值</td><td>执行率（B/AX100%）</td><td colspan="2">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220.8</td><td>220.59</td><td>105.37</td><td>10</td><td>47.77%</td><td colspan="2">4.78</td></tr>
<tr><td>其中：政府预算资金</td><td>220.8</td><td>220.59</td><td>105.37</td><td>—</td><td>47.77%</td><td colspan="2">—</td></tr>
<tr><td>财政专户管理资金</td><td>0</td><td>0</td><td>0</td><td>—</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单位资金</td><td>0</td><td>0</td><td>0</td><td>—</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5">资金管理情况</td><td></td><td colspan="3">情况说明</td><td>分值（20）</td><td>得分</td><td colspan="2">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td></tr>
<tr><td>安排科学性</td><td colspan="3">科学分配</td><td>5</td><td>5</td><td colspan="2"></td></tr>
<tr><td>拨付合规性</td><td colspan="3">合理合规拨付</td><td>5</td><td>5</td><td colspan="2"></td></tr>
<tr><td>使用规范性</td><td colspan="3">按预算安排使用规范</td><td>5</td><td>5</td><td colspan="2"></td></tr>
<tr><td>预算绩效管理情况</td><td colspan="3">按规定每年至少自评一次</td><td>5</td><td>5</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4">预期目标</td><td colspan="4">全年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4">提高我单位收养对象生活所需的消防改造、设施设备购置及维修改造等项目，进一步改善其基础条件。</td><td colspan="4">已按照预算开展相关项目，且已支付部分工程进度款，待工程完工验收合格后将继续尾款的支付。</td></tr>
<tr><td rowspan="8">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td><td>实际完成值</td><td>分值</td><td>得分</td><td>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成本指标</td><td>经济成本指标</td><td>项目成本</td><td>≤220.8万元</td><td>105.37万元</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rowspan="3">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项目内容</td><td>3个</td><td>3个</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已完工项目验收合格率</td><td>100%</td><td>10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资金支出及时性</td><td>及时</td><td>及时</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效益指标</td><td>社会效益指标</td><td>改善院民生活环境</td><td>有效改善</td><td>有效改善</td><td>25</td><td>25</td><td></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收益对象满意度</td><td>＞ 80%</td><td>95%</td><td>5</td><td>5</td><td></td></tr>
<tr><td colspan="6">总分</td><td>100</td><td>94.78</td><td></td></tr>
</table>

项目自评表

（2023年度）

<table>
<tr><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8">院民生活费及后勤保障经费</td></tr>
<tr><td>主管部门及代码</td><td colspan="4">南阳市民政局503101</td><td>实施单位</td><td colspan="3">南阳市社会福利院</td></tr>
<tr><td rowspan="5">项目资金
（万元）</td><td></td><td>年初预算数
（万元）</td><td>全年预算数
（A）</td><td>全年执行数
（B）</td><td>分值</td><td>执行率
（B/AX100%）</td><td colspan="2">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92.44</td><td>92.44</td><td>92.44</td><td>10</td><td>100%</td><td colspan="2">10.0</td></tr>
<tr><td>其中：政府预算资金</td><td>92.44</td><td>92.44</td><td>92.44</td><td>—</td><td>100.0%</td><td colspan="2">—</td></tr>
<tr><td>财政专户管理资金</td><td>0</td><td>0</td><td>0</td><td>—</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单位资金</td><td>0</td><td>0</td><td>0</td><td>—</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5">资金管理情况</td><td></td><td colspan="3">情况说明</td><td>分值
（20）</td><td>得分</td><td colspan="2">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td></tr>
<tr><td>安排科学性</td><td colspan="3">科学分配</td><td>5</td><td>5</td><td colspan="2"></td></tr>
<tr><td>拨付合规性</td><td colspan="3">合理合规拨付</td><td>5</td><td>5</td><td colspan="2"></td></tr>
<tr><td>使用规范性</td><td colspan="3">按预算安排使用规范</td><td>5</td><td>5</td><td colspan="2"></td></tr>
<tr><td>预算绩效管理情况</td><td colspan="3">按规定每年至少自评一次</td><td>5</td><td>5</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4">预期目标</td><td colspan="4">全年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4">保障了我单位基本运转涉及的电费、零星维修等后勤保障支出</td><td colspan="4">已按照预算安排全部支出，有效提升了收养对象的生活质量</td></tr>
<tr><td rowspan="8">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td><td>实际完成值</td><td>分值</td><td>得分</td><td>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成本指标</td><td>经济成本指标</td><td>项目成本</td><td>≤92.44万元</td><td>92.44万元</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rowspan="3">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收益对象</td><td>≥500个</td><td>＞590人</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验收合格率</td><td>＞85%</td><td>10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资金支出及时性</td><td>及时</td><td>较及时</td><td>10</td><td>8</td><td></td></tr>
<tr><td>效益指标</td><td>社会效益指标</td><td>改善院民生活环境</td><td>有效改善</td><td>有效改善</td><td>25</td><td>22</td><td></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收益对象满意度</td><td>＞ 80%</td><td>95%</td><td>5</td><td>4</td><td></td></tr>
<tr><td colspan="8">总分</td><td>100</td><td>94.0</td><td></td></tr>
</table>

项目自评表

（2023年度）

<table>
<tr><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8">院民生活费市级补助项目</td></tr>
<tr><td>主管部门及代码</td><td colspan="4">南阳市民政局503101</td><td>实施单位</td><td colspan="3">南阳市社会福利院</td></tr>
<tr><td rowspan="5">项目资金
（万元）</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
（A）</td><td>全年执行数
（B）</td><td>分值</td><td>执行率
（B/AX100%）</td><td colspan="2">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181.71</td><td>181.71</td><td>141</td><td>10</td><td>77.60%</td><td colspan="2">7.76</td></tr>
<tr><td>其中：政府预算资金</td><td>181.71</td><td>181.71</td><td>141</td><td>—</td><td>77.60%</td><td colspan="2">—</td></tr>
<tr><td>财政专户管理资金</td><td></td><td></td><td></td><td>—</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单位资金</td><td></td><td></td><td></td><td>—</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6">资金管理情况</td><td></td><td colspan="3">情况说明</td><td>分值
（20）</td><td>得分</td><td colspan="2">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td></tr>
<tr><td>安排科学性</td><td colspan="3">科学分配</td><td>5</td><td>5</td><td colspan="2"></td></tr>
<tr><td>拨付合规性</td><td colspan="3">合理合规拨付</td><td>5</td><td>5</td><td colspan="2"></td></tr>
<tr><td>使用规范性</td><td colspan="3">按预算安排使用规范</td><td>5</td><td>5</td><td colspan="2"></td></tr>
<tr><td>预算绩效管理情况</td><td colspan="3">按规定每年至少自评一次</td><td>5</td><td>5</td><td colspan="2"></td></tr>
<tr><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4">预期目标</td><td colspan="4">全年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4">为收养对象提供吃、穿、行、医等基本保障，提高收养对象的基本生活水平</td><td colspan="4">严格执行预算安排和使用方向，有效提升了收养对象的基本生活水平，结余资金将继续支付因年底财务手续正在完善等原因未达到支付条件的项目。</td></tr>
<tr><td rowspan="8">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td><td>实际完成值</td><td>分值</td><td>得分</td><td>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成本指标</td><td>经济成本指标</td><td>项目总成本</td><td>≤181.71万元</td><td>141万元</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rowspan="3">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收益对象</td><td>≥500人</td><td>≥590人</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提高收养院民生活质量</td><td>显著提高</td><td>显著提高</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资金支出及时性</td><td>及时</td><td>及时</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效益指标</td><td>社会效益指标</td><td>改善院民生活环境</td><td>显著改善</td><td>显著改善</td><td>25</td><td>25</td><td></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收益对象满意度</td><td>≥90%</td><td>95%</td><td>5</td><td>5</td><td></td></tr>
<tr><td colspan="8">总分</td><td>100</td><td>97.76</td><td></td></tr>
</table>

项目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政府采购护理服务						
主管部门及代码	南阳市民政局503101			实施单位	南阳市社会福利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万元）	全年预算数（万元）（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x100%）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48.56	248.56	248.48	10	99.97%	10.0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248.56	248.56	248.48	—	99.97%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
	单位资金	0	0	0	—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科学分配	5	5	
	拨付合规性	合理合规拨付	5	5	
	使用规范性	按预算安排使用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按规定每年至少自评一次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为提高收养对象的养护水平，需保障我院117名护理人员8个月工资、社保等经费。护理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照顾孤弃儿童和成人收养对象的饮食起居 、医疗看护、基础的康复教育等方面。	已按照预算安排支出，提高了收养对象的服务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	≤248.56万元	248.48万元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发放人数	≤117人	117人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足额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支出及时性	及时	较及时	10	8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收养对象的服务水平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25	2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90%	5	4	
总分						100	94.0	

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table>
<tr><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8">儿童福利机构优化提质创新转型高质量发展补助项目</td></tr>
<tr><td>主管部门及代码</td><td colspan="4">南阳市民政局503101</td><td>实施单位</td><td colspan="3">南阳市社会福利院</td></tr>
<tr><td rowspan="5">项目资金
（万元）</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
（A）</td><td>全年执行数
（B）</td><td>分值</td><td colspan="2">执行率
（B/AX100%）</td><td>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150</td><td>150</td><td>104.76</td><td>10</td><td colspan="2">69.84%</td><td>6.98</td></tr>
<tr><td>其中：政府预算资金</td><td>150</td><td>150</td><td>104.76</td><td>—</td><td colspan="2">69.84%</td><td>—</td></tr>
<tr><td>财政专户管理资金</td><td></td><td></td><td></td><td>—</td><td colspan="2"></td><td>—</td></tr>
<tr><td>单位资金</td><td></td><td></td><td></td><td>—</td><td colspan="2"></td><td>—</td></tr>
<tr><td rowspan="5">资金管理情况</td><td></td><td colspan="3">情况说明</td><td>分值
（20）</td><td>得分</td><td colspan="2">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td></tr>
<tr><td>安排科学性</td><td colspan="3">科学分配</td><td>5</td><td>5</td><td colspan="2"></td></tr>
<tr><td>拨付合规性</td><td colspan="3">合理合规拨付</td><td>5</td><td>5</td><td colspan="2"></td></tr>
<tr><td>使用规范性</td><td colspan="3">按预算安排使用规范</td><td>5</td><td>5</td><td colspan="2"></td></tr>
<tr><td>预算绩效管理情况</td><td colspan="3">按规定每年至少自评一次</td><td>5</td><td>5</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4">预期目标</td><td colspan="4">全年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4">提升孤弃儿童集中养育所需的消防改造、基础设施及维修改造和设备配置等，进一步改善其基础条件。</td><td colspan="4">相关项目已完工，结转资金待市财政拨付后，我单位将立即支付。</td></tr>
<tr><td rowspan="8">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td><td>实际完成值</td><td>分值</td><td>得分</td><td>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成本指标</td><td>经济成本指标</td><td>总成本</td><td>≤万元</td><td>104.76万元</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rowspan="3">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项目内容</td><td>3</td><td>3</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开展项目是否验收合格</td><td>是</td><td>是</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资金支出及时性</td><td>及时</td><td>及时</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效益指标</td><td>社会效益指标</td><td>收养儿童生活环境改善情况</td><td>进一步改善</td><td>进一步改善</td><td>25</td><td>25</td><td></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收养对象满意度</td><td>≥85%</td><td>90%</td><td>5</td><td>5</td><td></td></tr>
<tr><td colspan="8">总分</td><td>100</td><td>96.98</td><td></td></tr>
</table>

项目自评表

（2023年度）

<table>
<tr><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8">孤儿助学（中央福彩）</td></tr>
<tr><td>主管部门及代码</td><td colspan="3">南阳市民政局503101</td><td>实施单位</td><td colspan="4">南阳市社会福利院</td></tr>
<tr><td rowspan="5">项目资金
（万元）</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
（A）</td><td>全年执行数
（B）</td><td>分值</td><td colspan="2">执行率
（B/AX100%）</td><td>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4.24</td><td>6.24</td><td>4.6</td><td>10</td><td colspan="2">73.72%</td><td>7.37</td></tr>
<tr><td>其中：政府预算资金</td><td>4.24</td><td>6.24</td><td>4.6</td><td>—</td><td colspan="2">73.72%</td><td>—</td></tr>
<tr><td>财政专户管理资金</td><td></td><td></td><td></td><td>—</td><td colspan="2"></td><td>—</td></tr>
<tr><td>单位资金</td><td></td><td></td><td></td><td>—</td><td colspan="2"></td><td>—</td></tr>
<tr><td rowspan="5">资金管理情况</td><td></td><td colspan="3">情况说明</td><td>分值
（20）</td><td>得分</td><td colspan="2">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td></tr>
<tr><td>安排科学性</td><td colspan="3">科学分配</td><td>5</td><td>5</td><td colspan="2"></td></tr>
<tr><td>拨付合规性</td><td colspan="3">合理合规拨付</td><td>5</td><td>5</td><td colspan="2"></td></tr>
<tr><td>使用规范性</td><td colspan="3">按预算安排使用规范</td><td>5</td><td>5</td><td colspan="2"></td></tr>
<tr><td>预算绩效管理情况</td><td colspan="3">按规定每年至少自评一次</td><td>5</td><td>5</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4">预期目标</td><td colspan="4">全年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4">对符合条件的孤儿按照要求发放孤儿助学补助资金</td><td colspan="4">已按要求每月发放该项目资金，年底结余资金将用于下学年使用</td></tr>
<tr><td rowspan="8">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td><td>实际完成值</td><td>分值</td><td>得分</td><td>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成本指标</td><td>经济成本指标</td><td>指标1：预算成本</td><td>≤6.24万元</td><td>4.6万元</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rowspan="3">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指标1：享受补助人数</td><td>≥4人</td><td>5</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指标1：提高孤儿在校生活质量</td><td>显著提高</td><td>显著提高</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指标1：资金及时发放情况</td><td>及时</td><td>及时</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效益指标</td><td>社会效益指标</td><td>指标1：提高孤儿助学水平</td><td>有效提高</td><td>有效提高</td><td>25</td><td>25</td><td></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指标1：接受孤儿助学项目资助的孤儿满意度</td><td>≥90%</td><td>100%</td><td>5</td><td>5</td><td></td></tr>
<tr><td colspan="8">总分</td><td>100</td><td>97.37</td><td></td></tr>
</table>

项目自评表

（2023年度）

<table>
<tr><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8">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td></tr>
<tr><td>主管部门及代码</td><td colspan="3">南阳市民政局503101</td><td>实施单位</td><td colspan="4">南阳市社会福利院</td></tr>
<tr><td rowspan="5">项目资金
（万元）</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
（A）</td><td>全年执行数
（B）</td><td>分值</td><td colspan="2">执行率
（B/AX100%）</td><td>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1175.97</td><td>1175.97</td><td>995.26</td><td>10</td><td colspan="2">84.63%</td><td>8.46</td></tr>
<tr><td>其中：政府预算资金</td><td>1175.97</td><td>1175.97</td><td>995.26</td><td>—</td><td colspan="2">84.63%</td><td>—</td></tr>
<tr><td>财政专户管理资金</td><td></td><td></td><td></td><td>—</td><td colspan="2"></td><td>—</td></tr>
<tr><td>单位资金</td><td></td><td></td><td></td><td>—</td><td colspan="2"></td><td>—</td></tr>
<tr><td rowspan="5">资金管理情况</td><td></td><td colspan="3">情况说明</td><td>分值
（20）</td><td>得分</td><td colspan="2">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td></tr>
<tr><td>安排科学性</td><td colspan="3">科学分配</td><td>5</td><td>5</td><td colspan="2"></td></tr>
<tr><td>拨付合规性</td><td colspan="3">合理合规拨付</td><td>5</td><td>5</td><td colspan="2"></td></tr>
<tr><td>使用规范性</td><td colspan="3">按预算安排使用规范</td><td>5</td><td>5</td><td colspan="2"></td></tr>
<tr><td>预算绩效管理情况</td><td colspan="3">按规定每年至少自评一次</td><td>5</td><td>5</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4">预期目标</td><td colspan="4">全年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4">为收养对象提供吃、穿、住、用、医等基本保障，提高收养对象的基本生活水平</td><td colspan="4">严格执行预算安排和使用方向，有效提升了收养对象的基本生活水平，结余资金将继续支付因年底财务手续正在完善等原因未达到支付条件的项目。</td></tr>
<tr><td rowspan="8">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td><td>实际完成值</td><td>分值</td><td>得分</td><td>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成本指标</td><td>经济成本指标</td><td>项目总成本</td><td>≤1175.97万元</td><td>995.26万元</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rowspan="3">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收益对象</td><td>≥500人</td><td>≥590人</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提高收养院民生活质量</td><td>显著提高</td><td>显著提高</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资金支出及时性</td><td>及时</td><td>及时</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效益指标</td><td>社会效益指标</td><td>改善院民生活环境</td><td>显著改善</td><td>显著改善</td><td>25</td><td>25</td><td></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收益对象满意度</td><td>≥90%</td><td>95%</td><td>5</td><td>5</td><td></td></tr>
<tr><td colspan="8">总分</td><td>100</td><td>98.46</td><td></td></tr>
</table>

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明天计划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南阳市民政局503101			实施单位	南阳市社会福利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X100%）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41.63	191.63	191.63	10	100.0%	10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241.63	191.63	191.63	—	100.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单位资金				—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科学分配			5	5	
	拨付合规性	合理合规拨付			5	5	
	使用规范性	按预算安排使用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按规定每年至少自评一次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为我院残疾孤儿解除和减轻疾患困扰，提高残疾孤儿的生存率和生活质量，增强残疾孤儿生活自理能力。			已严格按文件要求全部支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191.63万	191.63万元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助孤儿应资尽资率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资助对象认定准确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支出及时性	及时	较及时	10	7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患病孤儿救治和康复水平提升情况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25	2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孤儿患者满意度	≥90%	95%	5	4	
总分						100	96	

项目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政府采购护理服务						
主管部门及代码	南阳市民政局503101			实施单位	南阳市社会福利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万元）	全年预算数（万元）（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X100%）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3.22	93.22	88.66	10	95.11%	9.51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93.22	93.22	88.66	—	95.11%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
	单位资金	0	0	0	—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科学分配	5	5	
	拨付合规性	合理合规拨付	5	5	
	使用规范性	按预算安排使用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按规定每年至少自评一次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为提高收养对象的养护水平，需保障我院117名护理人员一个季度工资、社保等经费。护理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照顾孤弃儿童和成人收养对象的饮食起居、医疗看护、基础的康复教育等方面。	提高了收养对象的服务水平，虽因前期招聘人员变动有结余，但已全部按计划完成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指标1：预算成本	≤93.22万元	88.66万元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资金发放人数	≤117人	117人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1：资金发放足额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1：资金支出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提高收养对象的服务水平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25	2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90%	5	5	
总分						100	99.51	